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 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展览路街道办事处(单位名称)的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项目环境整治类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项目环境整治类(标的名称),属于建筑业(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北京德源博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45人,营业收入为 1307. 15 万元,资产总额为 9181. 61 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2. / (标的名称),属于/(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/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/人,营业收入为/万元,资产总额为/万元,属于/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••••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质质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 (盖章): 北京德源博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10月24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